

实行消费型增值税应强化征收管理注册税务师考试 PDF转换
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5_AE_9E_E8_A1_8C_E6_B6_88_E8_c46_644997.htm 很多国家的征收实践表明，实行消费型增值税必须更加注意加强征收管理，否则其效用会大大降低。消费型增值税征收管理主要有：1. 纳税人登记管理。纳税人登记是用登记制度将纳税人置于税务部门的控制管理下，使征纳双方都能迅速明确权利义务。纳税人登记管理按登记范围，可分为负有实际纳税义务者的登记和全面纳税人登记，如比利时对所有经销商不论其是否负有增值税纳税义务，都要求按时办理纳税登记。各国对未能及时办理纳税登记的法人和个人都有严肃处理的规定。纳税人登记对税务机关的要求，是在实施增值税之前就做好准备工作，平时要及时准确地将增值税信息资料送到纳税人手中。2. 发票管理。发票是对增值税的控制管理起决定性作用的凭证。发票同时记载表明供应方的纳税义务和购买方的增值税申请抵扣额度。实行消费型增值税的国家都规定将增值税发票作档案管理，要求一定要填写清楚、准确、完整。按发票格式不同，有的国家和地区是统一印制增值税专用发票，有的是不规定统一发票而由纳税人自行选择。但不论何种发票形式，发票必须包括的内容有：经营买卖双方的姓名、地址、增值税登记号、发票编号、发票的填开日期、商品或劳务的提供日期、增值税税率等。发票的份数一般是一式两份。由交易的买卖双方各自持有备查；也有多份的，如智利是一式三份，除买卖双方各持一份外，还要有一份由卖方装入独立的案卷保管，以备税务机关检查；韩国原是实行一式

四份的发票管理办法，除买卖双方各保存一份外，第三份由卖方交寄本辖区税务机关，第四份由买方交寄所在地区税务局，由各主管税务部门持有的这两份发票进行一对一的交叉检查。

3. 出口退税管理。消费型的增值税，由于其税款抵扣机制会产生有利于纳税人的税款差额，退税工作在一个新开征增值税的国家，往往是主要的管理工作。抵扣机制产生的税款差额有：经营进出口业务差额、应用不同税率差额、生产零税率商品的差额、外购设备的差额、临时其它差额等，但主要是出口退税工作，出口退税原则是征多少、退多少。发达国家多实行当期退还，但将出口商品纳入日常增值税常规管理，即对出口商品实行零税率，纳税人在商品出口时按零税率计算其销项税额，对进项税额进行抵扣，抵扣不足时，给予退税。在一些发展中国家，有实行其它办法，如智利增值税税法中规定有“第二种方法”，允许对预期出口的商品提前申请退还增值税税额，出口商填写退税申报表，写明预期出口商品的时间和金额，如经批准可在5天内办理退税，但出口商如果不能在预期内完成出口，必须偿还所有退税款项，还要加收利息。还有的国家如多米尼加共和国允许将增值税出口退税款抵减该纳税人的其它税种如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严格地说。后一种办法不利于税收征管，它极有可能造成因预期有增值税退税而不纳税的现象。

4. 增值税审计管理。增值税审计是对纳税人的会计账簿和记录进行的一种有选择的审核制度。各国的增值税审计一般有案头审计和实地审计两种方式。案头审计多限于审查纳税申报表的算术准确性和是否符合法律要求，如丹麦的“账目分析审计”；实地审计是在纳税人的营业场所进行的审计，通常对运用会计

原理、审计知识和审计技巧的要求较高，包括对联合企业的审计。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